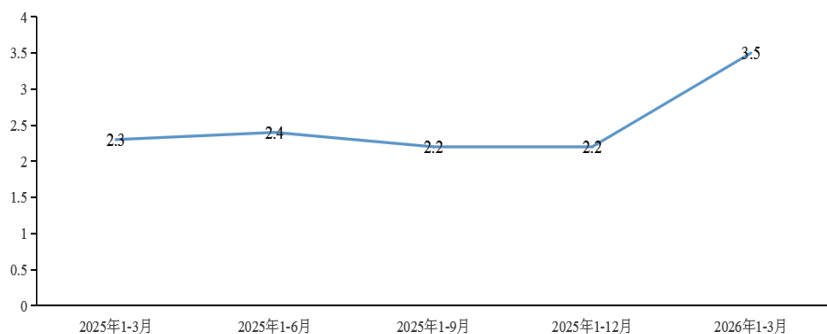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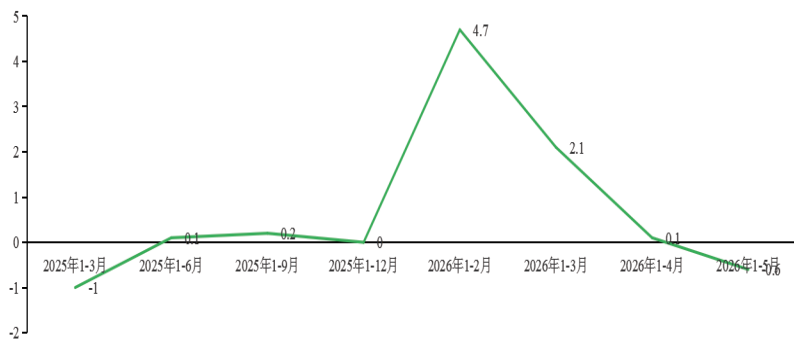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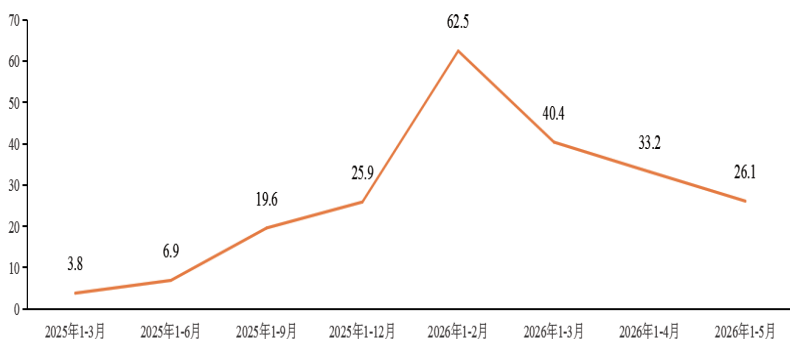
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(%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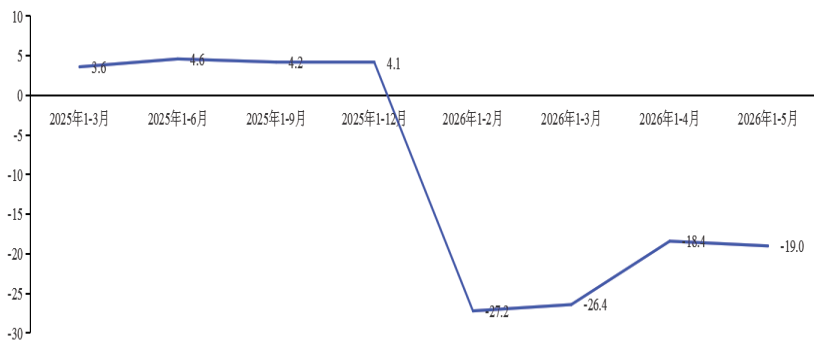
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(%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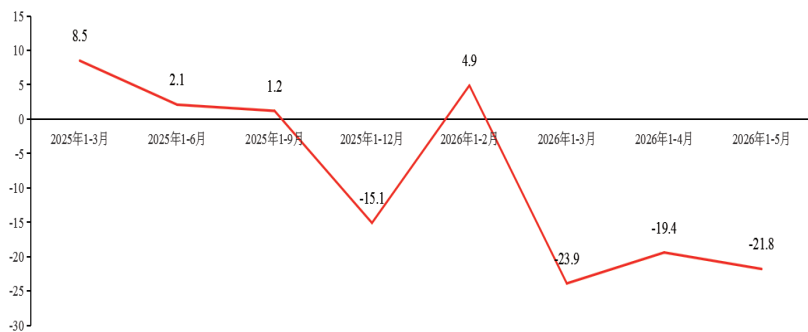
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(%)



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(%)



固定资产投资额增长率(%)



全市主要经济指标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一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					4.4	26.1
二、全社会用电量（亿千瓦时）	1.98	8.47	1.86	7.81	6.8	8.5
三、货物运输周转量（万吨公里）	1034	5274	1348	6203	-23.3	-15.0
旅客运输周转量（万人公里）	490	3614	827	5439	-40.7	-33.6
货邮吞吐量（吨）	830.33	2573.81	213.3	1217.0	289.3	111.5
旅客吞吐量（万人次）	3.86	54.97	4.77	52.43	-19.1	4.8
四、固定资产投资总额（亿元）					-39.9	-21.8
# 房地产开发投资	0.26	2.02	0.82	4.5	-68.2	-55.1
五、商品房销售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1.25	10.78	2.74	13.29	-54.4	-18.8
商品房销售额（亿元）	1.26	9.84	2.99	14.31	-57.8	-31.2
六、货物进出口总额（万元）	13096	57163	15538	53953	-15.7	6.3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亿元）	0.84	5.40	1.08	6.67	-22.0	-19.0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（亿元）	2.78	23.33	4.17	26.80	-33.3	-13.0

注：1. 各指标增速按可比价格计算且保留1位小数；
2. 本册部分指标合计数与分项数有出入主要是四舍五入的原因，未机械调整。

全市主要经济指标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九、全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(亿元)	541.43		529.00		2.3	
十、全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（亿元）	315.02		305.71		3.0	

注：全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（贷）额余额为期末数。

交运——客货运输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一、运输量(水、陆)						
1. 货运(万吨)	22	112	27	123	-18.5	-8.9
2. 客运(万人)	5	34	9	52	-44.4	-34.6
其中：公路	4	26	8	45	-50.0	-42.2
二、周转量(水、陆)						
1. 货运(万吨公里)	1034	5274	1348	6203	-23.3	-15.0
2. 客运(万人公里)	490	3614	827	5439	-40.7	-33.6
其中：公路	488	3589	824	5412	-40.8	-33.7
三、博鳌机场运营						
1. 运输起降(架次)	388	4172	368	3961	5.4	5.3
2. 旅客吞吐量(人次)	38593	549604	47727	524301	-19.1	4.8
# 进港旅客	16733	259638	21223	253776	-21.2	2.3
出港旅客	21860	289966	26504	270525	-17.5	7.2
3. 货邮吞吐量(吨)	830.33	2573.81	213.3	1217.0	289.3	111.5
# 进港	335.39	866.72	0.16	12.0	208214.3	7104.0
出港	494.95	1707.09	213.1	1205.0	132.2	41.7

注：1. 本表数据分别由市交运局、博鳌机场提供，当前运行的航线10条；
2. 公路、水上运输包含公路、水上运输企事业单位、私人及个体户完成的运输量。

投资——固定资产投资情况

单位（万元）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固定资产投资总额					-39.9	-21.8
按投资种类分						
房地产开发投资	2605	20209	8198	45040	-68.2	-55.1
其他投资					-35.5	-18.6
按构成成分						
建筑安装工程						-13.9
设备工器具购置						-64.8
其他费用						-37.0
按投资主体分						
国有及国有控股						
民间投资						-22.6
外商投资						

注：1.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为计划总投资500万元及以上的建设项目；
2. 非住宅类数据指房地产行业在酒店、办公楼等商业营业用房的开发投入。

投资——房屋销售情况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商品房销售额（万元）	12604	98442	29850	143144	-57.8	-31.2
商品房销售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1.25	10.78	2.74	13.29	-54.4	-18.8
房屋施工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0	200.08	0.04	250.6	-100.0	-20.2
房屋新开工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0	0.23	0.04	1.0	-100.0	-76.0
房屋竣工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0	3.68		0	-	-

外商投资——货物进出口额

单位（万元）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一、货物进出口总额	13096.0	57163.0	15537.6	53953.3	-15.7	6.3
其中：出口总额	2767.5	8565.9	748.8	3000.5	269.6	203.4
进口总额	10328.5	48597.1	14788.8	50952.8	-30.2	-4.6
二、服务进出口总额	5846.0	39509.0	4148.0	33947.0	40.9	16.4

注: 本表数据取自海口海关官网。

财政——财政收支情况

单位（万元）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	2025年		同比增长%	
	5月	1-5月	5月	1-5月	本月	累 计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8381.37	54044.18	10751.00	66732.00	-22.0	-19.0
其中：税收收入	5877.92	43032.45	8696.00	52413.00	-32.4	-17.9
非税收入	2503.46	11011.72	2055.00	14319.00	21.8	-23.1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入	1756.85	5950.25	976.00	5177.00	80.0	14.9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27837.78	233323.29	41719.00	268038.00	-33.3	-13.0
其中：民生支出	21454.50	179470.93	32447.00	204240.00	-33.9	-12.1
四、政府性基金支出	9892.86	64544.35	7323.00	88435.00	35.1	-27.0

注：本表数据由市财政局提供, 计算增速时存在四舍五入情况，未进行机械调整。

金融——存贷款余额

单位（万元）

指 标 名 称	2026年	2025年	同比增长%
	5月末	5月末	
一、全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	5414283	5290088	2.3
# 住户存款	4352731	4215228	3.3
二、全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	3150230	3057069	3.0
1. 境内贷款	3147829	3053493	3.1
# 住户贷款	1609427	1555166	3.5
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	1538402	1498327	2.7
2. 境外贷款	2401	3576	-32.9

注： 1. 本表数据由市人行提供，新增人民币贷款包含了小额贷款企业贷出额；
2. 全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（本外币）构成中仅列出了部分指标。

部分指标解释

1. “四上”企业是现阶段我国统计工作实践中对达到一定规模、资质或限额的法人单位的一种习惯称谓。包括规模以上工业、有资质的建筑业、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、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、有开发经营活动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、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。确定以上法人单位的标准为

(1) 规模以上工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。

(2) 有资质的建筑业：有总承包、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。

(3)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、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。

(4)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。

(5)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：有开发经营活动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。

(6) 规模以上服务业：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三个门类 and 卫生行业大类；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教育三个门类，以及物业管理、房地产中介服务、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四个行业小类；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两个门类，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。

2. 固定资产投资（不含农户）统计内容主要包括城镇和农村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法人单位、个体经营户和其他单位进行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 500 万元以上的建设项目投资和全部房地产开发投资。

3.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指企业（单位、个体户）通过交易直接售给个人、社会集团非生产、非经营用的实物商品金额，以及提供餐饮服务所取得的收入金额。以实物商品零售为统计对象，不含各项服务类消费及以生产经营为用途的批发销售额；以卖方为统计口径，以商家零售额来衡量社会消费规模；包括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，不包括非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。